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INSHENG BANKING CORP.,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988)

(美元優先股股份代號：04609)

2018年股東周年大會、 2019年第二次A股類別股東大會和 2019年第二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投票結果公告

會議投票結果

茲提述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有關2018年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2019年第二次A股類別股東大會(「A股類別股東大會」)及2019年第二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H股類別股東大會」)(連同股東周年大會及A股類別股東大會，統稱為「該等會議」)日期為2019年4月30日的通知(「會議通知」)及日期為2019年4月30日的通函(「通函」)。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於2019年6月21日(星期五)下午2時正假座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復興門內大街51號北京民族飯店十一層西華廳舉行的該等會議的投票表決結果。

關於該等會議所審議決議案的詳細內容，各位股東可參見會議通知及通函。有關會議通知及通函可在本公司網站(www.cmbc.com.cn)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的披露易(www.hkexnews.hk)下載。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通函所用詞彙在本公告具有相同涵義。

1. 該等會議召開及出席情況

(一) 該等會議召開情況

該等會議於2019年6月21日(星期五)下午2時正在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復興門內大街51號北京民族飯店十一層西華廳以現場會議形式召開。股東周年大會及A股類別股東大會採用現場投票和網絡投票相結合的方式，網絡投票通過上交所的交易系統及上交所指定的投票系統進行，由本公司A股股東參與。H股類別股東大會採用現場投票的方式。

該等會議由董事會召集，洪崎董事長主持，本公司部分董事、監事、高管人員列席了會議。

(二) 該等會議出席情況

股東周年大會出席情況

本公司於會議登記日已發行的股份總數為43,782,418,502股，此乃有權出席並可於股東周年大會對決議案投票的總股份數。安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張宏偉先生、盧志強先生及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同時持有本公司股份，已就《關於延長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股東大會決議有效期及授權董事會及其獲授權人士全權處理有關事項授權期的議案》於股東周年大會上迴避表決。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股東周年大會任何決議案進行表決時，沒有股東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沒有股東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放棄表決權。於通函中，並無股東表示有意投票反對相關決議案或放棄投票。現場出席股東周年大會或通過網絡投票的有表決權的股東及授權代表共150人，持有17,506,120,940股股份，佔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39.984363%。其中，A股股東及授權代表有144人，持有14,520,479,276股A股，佔本公司有表決權總股數的33.165092%；H股股東及授權代表有6人，持有2,985,641,664股H股，佔本公司有表決權總股數的6.819271%。

A股類別股東大會出席情況

本公司於會議登記日已發行的A股總數為35,462,123,213股，此乃有權出席並可於A股類別股東大會對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就A股類別股東大會該決議案進行表決時，沒有A股股東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沒有A股股東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放棄表決權。此外，並無A股股東表示有意就通函中相關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現場出席A股類別股東大會或通過網絡投票的有表決權的A股股東及授權代表共144人，合共持有14,520,479,276股A股，佔本公司有表決權A股總數的40.946446%。

H股類別股東大會出席情況

本公司於會議登記日已發行的H股總數為8,320,295,289股，此乃有權出席並可於H股類別股東大會對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安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張宏偉先生、盧志強先生及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同時持有本公司股份，已就《關於延長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股東大會決議有效期及授權董事會及其獲授權人士全權處理有關事項授權期的議案》於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迴避表決。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H股類別股東大會該決議案進行表決時，沒有H股股東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沒有H股股東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放棄表決權。此外，並無H股股東表示有意就通函中相關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現場出席H股類別股東大會的有表決權的H股股東及授權代表共6人，合共持有2,985,519,264股H股，佔本公司有表決權H股總數的35.882371%。

2. 該等會議表決結果

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本公司兩名股東代表及一名監事以及國浩律師(北京)事務所律師張麗欣律師、仲崇露律師獲委任為該等會議的監票人。

(一) 股東周年大會表決結果

出席股東周年大會的A股及H股股東以記名方式，通過現場投票和網絡投票表決相結合的方式，審議並通過了如下決議案，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及佔總票數的百分比		
	贊成股數 (比例)	反對股數 (比例)	棄權股數 (比例)
1. 關於本公司2018年年度報告	17,495,685,956 (99.940392%)	6,214,316 (0.035498%)	4,220,668 (0.024110%)
由於決議案獲出席股東周年大會的股東(包括授權代表)所持有效表決票超過二分之一贊成，此項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2. 關於本公司2018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17,495,679,456 (99.940355%)	6,214,316 (0.035498%)	4,227,168 (0.024147%)
由於決議案獲出席股東周年大會的股東(包括授權代表)所持有效表決票超過二分之一贊成，此項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3. 關於本公司2018年度利潤分配預案	17,500,801,027 (99.969611%)	4,422,257 (0.025261%)	897,656 (0.005128%)
由於決議案獲出席股東周年大會的股東(包括授權代表)所持有效表決票超過二分之一贊成，此項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4. 關於本公司2019年度財務預算報告	17,500,721,796 (99.969159%)	4,472,016 (0.025545%)	927,128 (0.005296%)
由於決議案獲出席股東周年大會的股東(包括授權代表)所持有效表決票超過二分之一贊成，此項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5. 關於本公司2018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17,495,684,256 (99.940383%)	6,216,016 (0.035507%)	4,220,668 (0.024110%)
由於決議案獲出席股東周年大會的股東(包括授權代表)所持有效表決票超過二分之一贊成，此項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6. 關於本公司2018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17,495,663,456 (99.940264%)	6,216,116 (0.035508%)	4,241,368 (0.024228%)
由於決議案獲出席股東周年大會的股東(包括授權代表)所持有效表決票超過二分之一贊成，此項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7. 關於聘任2019年度審計會計師事務所及其報酬的議案	17,498,916,836 (99.958848%)	6,266,276 (0.035795%)	937,828 (0.005357%)
由於決議案獲出席股東周年大會的股東(包括授權代表)所持有效表決票超過二分之一贊成，此項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及佔總票數的百分比		
		贊成股數 (比例)	反對股數 (比例)	棄權股數 (比例)
8.	關於委任趙富高先生為外部監事	17,499,221,749 (99.960590%)	5,693,083 (0.032520%)	1,206,108 (0.006890%)
由於決議案獲出席股東周年大會的股東(包括授權代表)所持有效表決票超過二分之一贊成，此項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特別決議案		投票數目及佔總票數的百分比		
		贊成股數 (比例)	反對股數 (比例)	棄權股數 (比例)
9.	關於延長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股東大會決議有效期及授權董事會及其獲授權人士全權處理有關事項授權期的議案	17,438,226,134 (99.612165%)	67,038,650 (0.382944%)	856,156 (0.004891%)
由於決議案獲出席股東周年大會的股東(包括授權代表)所持有效表決票超過三分之二贊成，此項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及佔總票數的百分比		
		贊成股數 (比例)	反對股數 (比例)	棄權股數 (比例)
10.	關於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攤薄即期回報及填補措施的議案	17,436,289,241 (99.601101%)	68,933,971 (0.393771%)	897,728 (0.005128%)
由於決議案獲出席股東周年大會的股東(包括授權代表)所持有效表決票超過二分之一贊成，此項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特別決議案		投票數目及佔總票數的百分比		
		贊成股數 (比例)	反對股數 (比例)	棄權股數 (比例)
11.	關於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	17,499,991,796 (99.964989%)	5,191,316 (0.029654%)	937,828 (0.005357%)
由於決議案獲出席股東周年大會的股東(包括授權代表)所持有效表決票超過三分之二以上贊成，此項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12.	關於授予董事會發行股份的一般性授權	15,943,984,098 (91.076625%)	1,561,203,214 (8.918042%)	933,628 (0.005333%)
由於決議案獲出席股東周年大會的股東(包括授權代表)所持有效表決票超過三分之二贊成，此項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二) A股類別股東大會表決結果

出席A股類別股東大會的A股股東以記名方式，通過現場投票和網絡投票表決相結合的方式，審議並通過了如下決議案，投票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投票數目及佔總票數的百分比		
	贊成股數 (比例)	反對股數 (比例)	棄權股數 (比例)
1. 關於延長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股東大會決議有效期及授權董事會及其獲授權人士全權處理有關事項授權期的議案	14,514,603,418 (99.959534%)	5,189,658 (0.035740%)	686,200 (0.004726%)
由於決議案獲出席A股類別股東大會的股東(包括授權代表)所持有效表決票超過三分之二以上贊成，此項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三) H股類別股東大會表決結果

出席H股類別股東大會的H股股東以記名方式，通過現場投票，審議並通過了如下決議案，投票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投票數目及佔總票數的百分比		
	贊成股數 (比例)	反對股數 (比例)	棄權股數 (比例)
1. 關於延長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股東大會決議有效期及授權董事會及其獲授權人士全權處理有關事項授權期的議案	2,922,094,536 (97.875588%)	62,705,490 (2.100321%)	719,238 (0.024091%)
由於決議案獲出席H股類別股東大會的股東(包括授權代表)所持有效表決票超過三分之二以上贊成，此項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3. 外部監事獲委任

趙富高先生已獲股東委任為本公司外部監事。趙富高先生的簡歷詳情載列如下：

趙富高先生，1955年出生。趙先生於1982年1月至2006年6月歷任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00939)；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601939))四川省分行科員、副科長、副處長、處長、副行長、行長，並於1998年1月至2000年2月兼任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市分行行長。趙先生於2006年6月至2011年3月任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總行個人存款與投資部總經理，於2011年3月至2011年6月任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保險業務籌備組負責人。趙先生於2011年6月至2015年10月任建信人壽保險有限公司(於2016年更名為建信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總裁、副董事長，並於2015年11月至2016年5月同時擔任建信財產保險有限公司及建信保險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籌備組組長。趙先生於1982年1月獲得湖北財經學院(現為中南財經政法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趙先生為高級經濟師及享受國務院特殊津貼專家。

趙富高先生的任期與當屆監事會任期相同。趙富高先生的薪酬將按照《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監事薪酬制度》確定。

除本公告披露者外，趙富高先生與本公司其他董事、監事、高層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無任何其他關係，亦無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定義之任何本公司股份權益。

趙富高先生概無任何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第13.51(2)(v)條須予以披露的資料，亦無參與且過去未曾參與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第13.51(2)(v)條須予以披露的任何事項。趙富高先生於過去三年概無在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或監事職務，亦無在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其他職務。概無其他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的事宜。

4. 派付現金股息

董事會亦知會股東2018年度現金股息(「現金股息」)派發詳情如下：

本公司將向於2019年7月2日(「記錄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H股股東派發現金股息，即每10股派發現金股息人民幣3.45元(含稅)。股息以人民幣計值和宣佈，以港幣向H股股東支付。

以港幣實際向H股股東派發的現金股息金額按2019年6月21日(宣派現金股息之會議日期)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基準匯率(人民幣0.87685元兌港幣1.00元)計算，即每股H股派發港幣0.39345384元(含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企業所得稅法」)，非居民企業就其來源於中國境內的所得繳納企業所得稅的適用稅率為10%。為此，任何以非個人企業名義，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理人或受託人、或其他組織及團體名義登記的H股股份皆被視為由非居民企業股東(定義見企業所得稅法)所持有的股份，本公司將在代扣代繳10%企業所得稅後，向該等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

任何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上的依法在中國境內註冊成立，或者依照外國(地區)法律成立但實際管理機構在中國境內的居民企業(定義見企業所得稅法)，倘不希望由本公司代扣代繳10%企業所得稅，須適時向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呈交中國執業律師出具的認定其為居民企業的法律意見書(加蓋律師事務所公章)及相關文件。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2011年6月28日頒佈的《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通知」)，在香港發行股份的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向境外居民個人股東派發的股息，一般須按10%的稅率繳納個人所得稅。

然而，各境外居民個人股東本身的所得稅率視乎其居住國家與中國大陸的相關稅收協議而有所不同。據此，在向於記錄日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H股個人股東派發股息時，本公司將預扣10%的股息作為個人所得稅，除非相關稅務法規、稅收協定或通知另有規定。

滬股通投資者利潤分配事宜

對於香港聯交所投資者(包括企業和個人)投資上交所本公司A股股票(「滬股通」)，其現金股息將由本公司通過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義持有人賬戶以人民幣派發。本公司按照10%的稅率代扣所得稅，並向主管稅務機關辦理扣繳申報。對於滬股通投資者中屬於其他國家稅收居民且其所在國與中國簽訂的稅收協定規定股息紅利所得稅率低於10%的，企業或個人可以自行或委託代扣代繳義務人，向本公司主管稅務機關提出享受稅收協定待遇的申請，主管稅務機關審核後，按已徵稅款和根據稅收協定稅率計算的應納稅款的差額予以退稅。滬股通投資者股權登記日、現金股息派發日等時間安排與A股股東一致。

港股通投資者利潤分配事宜

對於上交所及深圳證券交易所投資者(包括企業和個人)投資香港聯交所本公司H股股票(「港股通」)，其現金股息以人民幣派發。港股通投資者股權登記日、現金紅利派發日等時間安排與本公司H股股東一致。相關稅收政策如下：

- 滬港通：根據《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號)》的相關規定，對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H股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對內地證券投資基金通過滬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比照個人投資者徵稅。H股公司對內地企業投資者不代扣股息紅利所得稅款，應納稅款由企業自行申報繳納。
- 深港通：根據《關於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6]127號)》的相關規定，對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H股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對內地證券投資基金通過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比照個人投資者徵稅。H股公司對內地企業投資者不代扣股息紅利所得稅款，應納稅款由企業自行申報繳納。

建議本公司股東向彼等的稅務顧問諮詢有關擁有及處置本公司股份所涉及的中國、香港及其他國家(地區)稅務影響的意見。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及預期派發日

為釐定有權獲取現金股息的H股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2019年6月27日(星期四)至2019年7月2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該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本行尚未登記的H股持有人如欲獲派發現金股息，須於2019年6月26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前將股票連同股份過戶文件送達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於2019年7月2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H股股東將有權收取股息。

本公司將嚴格依法或根據相關政府部門的要求，嚴格依照記錄日的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代扣代繳相關所得稅。對於任何因股東身份未及時確定或確定不準而提出的任何要求及對代扣代繳安排的爭議，本公司概不承擔責任，亦不會受理。對於任何因股東身份未能及時確定或錯誤確定而引致的任何索償或對代扣代繳機制的任何爭議，本公司概不負責。對於本公司港股通以外的H股股東，本公司已委任中國銀行(香港)信託有限公司為香港的預收款代理人(「預收款代理人」)，將已宣派的現金股息支付予預收款代理人，由其付予H股股東。對於本公司港股通H股股東，本公司將通過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的登記結算系統將現金股息支付給股東。對於港股通以外的H股股東，預收款代理人將約於2019年7月26日(星期五)支付股息，而相關支票將於同日以普通郵遞方式寄予有權收取相關股息的H股股東，郵誤風險概由收件人自行承擔。對於港股通的H股股東，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會將現金股息通過結算參與人發放給投資者。

向A股股東派付現金股息的詳情及有關事項將適時公佈。

律師見證情況

該等會議經國浩律師(北京)事務所見證，並出具了法律意見，認為本公司該等會議的召集與召開程序、召集人的資格、出席會議人員資格及表決程序均符合中國法律、行政法規及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該等會議的表決結果合法有效。

承董事會命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洪崎

中國，北京
2019年6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洪崎先生及鄭萬春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宏偉先生、盧志強先生、劉永好先生、史玉柱先生、吳迪先生、宋春風先生及翁振杰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紀鵬先生、李漢成先生、解植春先生、彭雪峰先生、劉寧宇先生及田溯寧先生。